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9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世东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为3人，其中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为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2024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授信额度主要为满足中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安全”）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快速发展。中孚安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有利于子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有利于全资子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业务发展。担保对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中孚安全增资，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中孚安全增资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25 日